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8

##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安吉浙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持有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4,991,578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 6.25%）的大股东安吉浙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楚投资”）计划自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8 月 26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395,605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 3%）。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798,535 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597,070 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 2%）。减持期间如遇派息、送股、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减持股份数量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安吉浙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br>(股) |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比例 |
|--------------------|---------------|-------------|-------------------------|
| 安吉浙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持股 5%以上<br>股东 | 4,991,578   | 6.25%                   |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80,373,5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520,000 股后的总股本为 79,853,500 股。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基金退出需要。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

4、减持数量：不超过 2,395,605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 3%）。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798,535 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597,070 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 2%）。减持期间如遇派息、送股、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减持股份数量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8 月 26 日）。

6、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浙楚投资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股份减持承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应作相应调整）。

#### （1）最低减持价格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最低减持价格已调整为每股 22.71 元。公司已披露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该利润分配预案获股东大会通过，公司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后，最低减持价格预计将调整为每股 22.59 元。如遇派息、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最低减持价格将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2）本次拟减持股份受最低减持价格限制情况

浙楚投资原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5,308,278 股，其中 1,096,640 股已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上市流通，4,211,638 股已于 2023 年 8 月 7 日上市流通。浙楚投资于 2024 年 7 月 4 日至 2024 年 7 月 8 日减持公司股份 316,700 股，除此之外无其他减持公司股份情况。基于此，浙楚投资在本次减持期间内拟减持股份受最低减持价格限制情况如下：

| 减持期间                                | 受最低减持价格限制情况                                                                                                                                                                   |
|-------------------------------------|-------------------------------------------------------------------------------------------------------------------------------------------------------------------------------|
| 2025 年 5 月 27 日至<br>2025 年 7 月 24 日 | 本期间减持股份均受最低减持价格限制                                                                                                                                                             |
| 2025 年 7 月 25 日至<br>2025 年 8 月 6 日  | 假设在 2025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7 月 24 日浙楚投资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为 N 股：<br>①当 $N < 779,940$ 股时，本期间减持股份数量在 779,940-N 股之内的不受最低减持价格限制，其余股份受最低减持价格限制；<br>②当 $N \geq 779,940$ 股时，本期间减持股份均受最低减持价格限制。 |
| 2025 年 8 月 7 日至<br>2025 年 8 月 26 日  | 本期间减持股份均不受最低减持价格限制                                                                                                                                                            |

（二）股东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楚投资严格遵守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与前述承诺不一致的情况。

（三）浙楚投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浙楚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具体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及减持数量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

范性文件的规定；

3、浙楚投资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督促浙楚投资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浙楚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6 日